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江开环审〔2026〕46号

关于广东顺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金属合金 软磁电感新材料 22000 吨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东顺磁科技有限公司：

报来《广东顺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金属合金软磁电感新材料 22000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东顺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金属合金软磁电感新材料 22000 吨建设项目位于开平市翠山湖新区城南二路2号8座自编C区，总投资5000万元，项目代码为2604-440783-04-01-528653，

占地面积7409.04平方米，建筑面积7409.04平方米。项目不得使用废旧金属作为生产原材料，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1	真空感应熔化炉 （电，球磨线）	3t/h	1
2	真空制片机	ZKZP-5T	2
3	颚式破碎机	250mm×750mm，0.8t/h	1
4	复合破碎机	1000 型，0.8t/h	1
5	高效连续球磨机	MQG-1557，0.3t/h	2
6	圆振动筛	GB-A1000	4
7	真空/气氛退火炉 （电）	Ø 630mm，0.5t/h	2
8	方形冷水箱	100m ³	1
9	冷却塔	50t/h	1
10		150t/h	1
11	螺旋输送机	LSY140	4
12	斗式提升机	/	5
13	制氮机	50.00m ³ /h	1
14	成型机	YY-160T，0.05 t/h	1
15	纯水机	10t/h	2
16	真空感应熔化炉 （电，气雾化线）	1t/h	2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17	气流分级机组	/	2
18	混料机	/	4
19	筛分机	/	10
20	冷却塔	300t/h	2
21		200t/h	2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熔化、雾化、球磨、筛分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中表1排放限值及表A.1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项目生活污水、喷淋塔更换废水经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开平市翠山湖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两者中的较严值后，排入开平市翠山湖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三）选用低噪设备和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措施，

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四）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在厂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须经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才能投入正式生产或使用。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7月2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开平市翠山湖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开平市几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